



NIFD

国家金融与发展实验室
National Institution for Finance & Development

NIFD季报

主编:李扬

特殊资产行业运行

曾刚

栾稀

2021 年 2 月

《NIFD季报》是国家金融与发展实验室主要的集体研究成果之一，旨在定期、系统、全面跟踪全球金融市场、人民币汇率、国内宏观经济、中国宏观金融、国家资产负债表、财政运行、金融监管、债券市场、股票市场、房地产金融、银行业运行、保险业运行、特殊资产行业运行等领域的动态，并对各领域的金融风险状况进行评估。《NIFD季报》由三个季度报告和一个年度报告构成。NIFD季度报告于各季度结束后的第二个月发布，并在实验室微信公众号和官方网站同时推出；NIFD年度报告于下一年度 2 月份发布。

供给放量，成交仍未恢复至疫情前

摘要

2020 年四季度，特殊资产交易指数为 125.54，连续两个季度回升，但仍较 2019 年同期大幅下滑 13.5%，是近三年四季度的最低水平。其中，司法拍卖指数为 116.72，已恢复至 2018 年四季度同期水平，但金融资产拍卖指数仍低于 2018 年四季度、2019 年四季度的水平。

司法拍卖。2020 年四季度，司法拍卖总成交额为 698.11 亿元；司法拍卖成交量为 3.91 万件；四季度的平均成交价为 178.5 万元，同比上升 16.97%，但仍未恢复至疫情前平均 200 万元以上的成交价。分省来看，标的量前三的省份为江苏省、河南省、广西省，成交量前三的省份为江苏省、浙江省、广东省。从标的量和成交量上看，横向比较，住宅用房是当前最主要的司法拍卖标的资产，机动车是司法拍卖中成交比例最高的资产类别。纵向比较，住宅用房四季度成交量仅约为 2019 年四季度的 60%，商品用房成交量出现环比大幅下滑。

金融资产拍卖。2020 年四季度，金融资产拍卖总成交额为 121.45 亿元，环比下降 20.01%；金融资产拍卖成交量为 1153 件，环比增长 1.32%；平均成交价为 1053.34 万元，环比下降 21.02%。2020 年以来，金融资产拍卖平均成交价持续下降，四季度再创新低。分省来看，广东省、安徽省、浙江省占据成交量前三名，

本报告负责人：曾刚

本报告执笔人：

● 曾刚

国家金融与发展实验室
副主任

● 栾稀

国家金融与发展实验室
特殊资产研究中心研究员

【NIFD 季报】

全球金融市场

人民币汇率

国内宏观经济

中国宏观金融

宏观杠杆率

中国财政运行

中国金融监管

房地产金融

债券市场

股票市场

银行业运行

保险业运行

特殊资产行业运行

广东省、山东省、四川省占据标的量前三名。债权、住宅用房和机动车标的数量均较 2020 年三季度激增，而商业用房标的数量略有下降。从成交数量上看，四季度主要资产中金融资产拍卖成交量与三季度相差不大，其他资产的成交量依然不高。价格上来看，与上一季度相比，各项金融资产的成交价/估值均出现了上升，债权资产的成交折扣率也略有下降，这说明特殊资产交易市场的资产需求在逐渐恢复，金融资产拍卖的平均成交价下降可能部分源于资产供给的平均体量（评估价）下降、未必完全是因为市场需求不足。

展望 2021 年，特殊资产行业需求或将有所回升，可能会出现供需两旺的局面。从供给端看，在经济周期调整过程中，叠加疫情期间定向流动性支持和信贷延期政策退出、货币政策更加稳健中性，必然产生并要求去处置大量特殊资产。从需求端来看，近几年，市场对于特殊资产行业的关注度不断上升，不管是国内的资金还是国外的资金都做好了准备。当前全球其他地区的资产收益率较低，而中国的资产收益率较高，特殊资产的价值挖掘空间亦存在。此外，我们预计，中国将保持中高经济增速至 2035 年，这意味着当下的大量特殊资产有可能在未来得到价值的提升。所以，特殊资产的价值存在大量提升空间。

目 录

一、特殊资产行业运行环境	1
(一) 四季度宏观经济运行	1
(二) 特殊资产行业环境与政策	3
二、特殊资产在线交易指数	5
三、司法拍卖	6
(一) 整体成交情况	6
(二) 各类资产司法拍卖成交情况	7
(三) 平均折价率 (司法拍卖)	10
四、金融资产交易情况	11
(一) 整体成交情况	11
(二) 各类金融资产拍卖成交情况	12
(三) 平均折价率	15
(四) 债权资产成交折扣率	16
五、趋势与展望	17

一、特殊资产行业运行环境

（一）四季度宏观经济运行

2020 年四季度，我国 GDP 同比初步核算增长 6.5%，较上年同期高出 0.7 个百分点。2020 年 12 月，我国城镇调查失业率 5.2%，同疫情前的 2019 年 12 月持平。从生产端来看，四季度 GDP 的增长主要源于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强劲复苏。从需求端看，出口和投资表现强劲，消费恢复速度较慢。

第二产业复苏势头强劲。四季度，各月的工业增加值均保持较快增长，10、11、12 月同比增速分别达到 6.9%、7.0%、7.3%，增速不断上升。环比来看，10、11、12 月环比增速分别为 0.79%、1.03%、1.1%，工业生产持续增长。制造业增加值 12 月同比增长 7.7%，与 11 月持平。从行业上看，四季度，汽车制造业和计算机、通信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等行业增速放缓，而制药业和铁路、造船、航空航天及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等行业增速加快。

工业产能利用率创有历史数据以来的新高。2020 年，一至四季度全国工业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67.3%、74.4%、76.7%、78.0%，呈逐季回升态势，四季度产能利用率已提升至 2013 年以来高点。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主要行业中，四季度装备制造业产能利用率为 80.6%，环比、同比分别回升 2.0 和 0.7 个百分点，电气机械、汽车、通用设备、运输设备、金属制品产能利用率回升至 78.5%—82.0%的较高水平，均超过上年同期。

金融、信息等行业引领服务业复苏。四季度，我国服务业增加值为 15.3 万亿元，同比增长 6.7%，增速已恢复至上年同期水平。分行业看，金融、信息软件等行业对第三产业贡献较大，其他行业贡献弱于疫情前，其中住宿餐饮、租赁与商务服务为负贡献，批发零售、交运仓储邮政、其他服务业贡献度仅为 2019 年四季度的 40-60%。1-11 月，规模以上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同比分别增长 20.7%和 15.7%，

增速分别快于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 19.1 和 14.1 个百分点；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营业收入累计同比增速为 9.9%，高于规模以上服务业总体营业收入增速约 8 个百分点。货币金融服务、资本市场服务等行业商务活动指数持续位于 60%以上高位景气区间。

从需求端来看，投资和出口恢复强劲。12 月，全国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同比增速为 2.9%，较 11 月上升 0.3 个百分点。房地产和基建投资增速仍在上升，制造业投资负增收窄。12 月，房地产开发投资累计同比增长 7%，基建投资累计同比增长 3.41%，两者增速均连续 11 个月回升；制造业投资增速依然负增，12 月制造业投资累计同比为 -2.2%，降幅较 2020 年 2 月收窄约 29 个百分点。在海外疫情恶化的情况下，受益于我国稳定的产业链供给，我国的出口表现仍然强劲。2020 年 12 月，中国出口同比增速（以美元计）为 18.1%，进口同比增速（以美元计）为 6.5%；贸易顺差 781.7 亿美元，连续四个月上升。

消费恢复正增长，但恢复依然较慢。四季度，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4.6%，较三季度已经加快 3.7 个百分点，但增速远低于去年四季度同期，说明消费依然未恢复至疫情前水平。月度数据更加可以看出消费的恢复势头并不强劲。12 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降至 4.6%，较 11 月下降 0.4 个百分点，大幅低于市场预期的 5.5%。增速下滑主要来自于城镇消费和商品零售的下滑。12 月，城镇消费同比为 4.4%，较 11 月下降约 0.5 个百分点；商品销售同比为 5.2%，较 11 月下降 0.6 个百分点；而同期的乡村消费增速和餐饮收入增速均出现了回升，餐饮收入实现了 0.4%的正增长。值得注意的是，尽管有“双十一”和“双十二”促销，网上商品销售额同比增速逐月下滑，由 10 月的 21.4%降至 11 月的 13.9%和 12 月的 7.3%。汽车消费增速在年底也出现了大幅下滑，汽车零售额增速从 11 月的同比 11.8%降至 12 月的同比 6.4%。

政策方面，考虑到当前经济复苏势头强劲，宏观杠杆率大幅提高，核心资产价格大幅上涨，如果不再发生新的外生冲击，需求复苏和低基数效应将使得 2021 年上半年的经济增速保持在较高水平，宏观政策可能暂时将在“稳增长”和“防风险”之间偏向“防风险”。2021 年，财政赤字率较 2020 年可能会下调，货币政策将回到中性状态。如果 2020 年二季度以后，企业债务违约风险有明显暴露，货币政策可能会适度宽松，保持银行体系流动性合理充裕，以避免偿债风险暴露和流动性紧张形成恶性循环，防止信用塌方事件发生。但如果经济增长势头良好，企业违约事件发生频率未超过预期水平，央行将维持中性的货币政策。

2021 年，央行针对小微企业的贷款临时性延期政策的到期，将给予特殊资产行业可以预见的供给机会。根据人民银行目前的安排，中小微企业贷款临时性延期还本付息政策将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截止。根据央行统计，截至 2020 年 9 月末，银行已累计对 189 万家市场主体的贷款本金和 91 万家市场主体的贷款利息实施了延期，共涉及 4.7 万亿贷款本息延期。这部分贷款本息在政策到期后能否按期偿付，是值得关注的 2021 年特殊资产供给来源之一。

（二）特殊资产行业环境与政策

从特殊资产供给来看，银行不良贷款规模和比例都在持续上升。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商业银行不良贷款总额达 2.84 万亿元，较上季度末增加约 1000 亿元，较 12 月末增加 17.5%，较去年同期增长 19.76%。2020 年以来，不良贷款生成速度一直保持在较高水平。2020 年 9 月，商业银行资产规模同比增速为 11.48%，不良贷款增速已经明显高于资产增速。其中，农村商业银行的不良贷款规模同比增速为 22.25%，其不良贷款增速已经超过其资产增速 10.6%的两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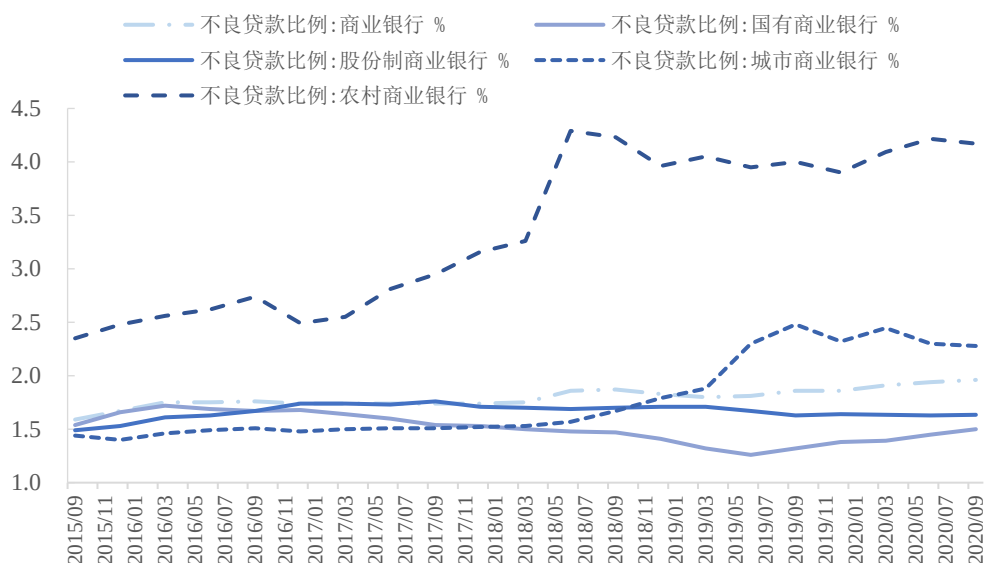


图 1 主要类型银行不良率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银保监会。

目前，银行业的不良资产仍是特殊资产中最主要的部分。但随着市场的发展，特殊资产的外延已经超出了银行不良资产的范畴。一方面，金融市场上各类金融机构的债权等资产都有产生不良资产的可能性；另一方面，经营过程中出现经营困难、资金链断裂等情况的实体企业，也属于特殊资产的范畴。从特殊资产的提供者而言，过往集中在银行层面的不良资产概念，已经不能涵盖整体的机构类型。

展望 2021 年，特殊资产行业需求或将有所回升，可能会出现供需两旺的局面。从供给端看，在经济周期调整过程中，尤其是我国正处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阶段、内外部经济环境发生深刻变化、积极构建“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等因素影响下，同时叠加疫情期间定向流动性支持和信贷延期政策退出、货币政策更加稳健中性，必然产生并要求处置大量特殊资产。从需求端来看，近几年，市场对于特殊资产行业的关注度不断上升，不管是国内的资金还是国外的资金都做好了准备。今年，第一家外资资产管理公司橡树资本获批成立，反映了特殊资产市场的巨大潜力和市场需求。尤其是，当前全球其他地方的资产收益率较低，而中国

的资产收益率较高，特殊资产的价值挖掘空间亦存在。此外，我们预计，中国将保持中高经济增速至 2035 年，这意味着当下的大量特殊资产有可能在未来得到价值的提升。所以，特殊资产的价值存在大量提升空间。

从政策端来看，目前的政策环境有利于特殊资产行业的发展。我们看到，特殊资产行业具有化解存量风险的作用。根据中国银保监会披露，2020 年全年处置不良资产 3.02 万亿元左右，比 2019 年增加 0.7 万亿元。预计 2020 年处置规模将更大。从监管方面来看，相关门槛也在逐渐放开。诸如单户对公不良贷款和批量个人不良贷款转让等试点已正式推出，相关市场规则也在逐渐形成中，这也在推动机构加速处置不良资产。

二、特殊资产在线交易指数

本文根据线上交易拍卖平台单季度的交易量、交易金额和标的数量等数据形成了特殊资产交易指数。基期为 2018 年一季度，将此时的特殊资产交易总指数设为 100。

2020 年四季度，特殊资产交易指数为 125.54，连续两个季度回升，但仍较 2019 年同期大幅下滑 13.5%，是近三年四季度的最低水平。其中，司法拍卖指数为 116.72，已恢复至 2018 年四季度同期水平，但金融资产拍卖指数仍低于 2018 年四季度、2019 年四季度的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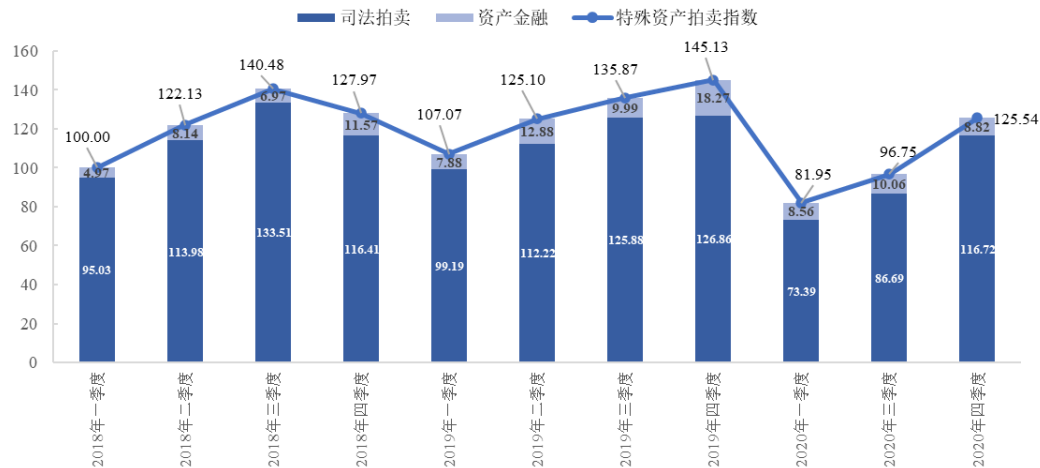


图 2 特殊资产交易指数

三、司法拍卖

（一）整体成交情况

2020 年四季度，司法拍卖总成交额为 698.11 亿元；司法拍卖成交量为 3.91 万件；四季度的平均成交价为 178.5 万元，同比上升 16.97%。从数据上看，2018 年以来，司法拍卖的平均成交价基本稳定在 200 万元以上，今年三季度出现大幅下滑，四季度实现一定回升，但仍未达到疫情出现之前水平。分省来看，标的量前三的省份为江苏省、河南省、广西省，成交量前三的省份为江苏省、浙江省、广东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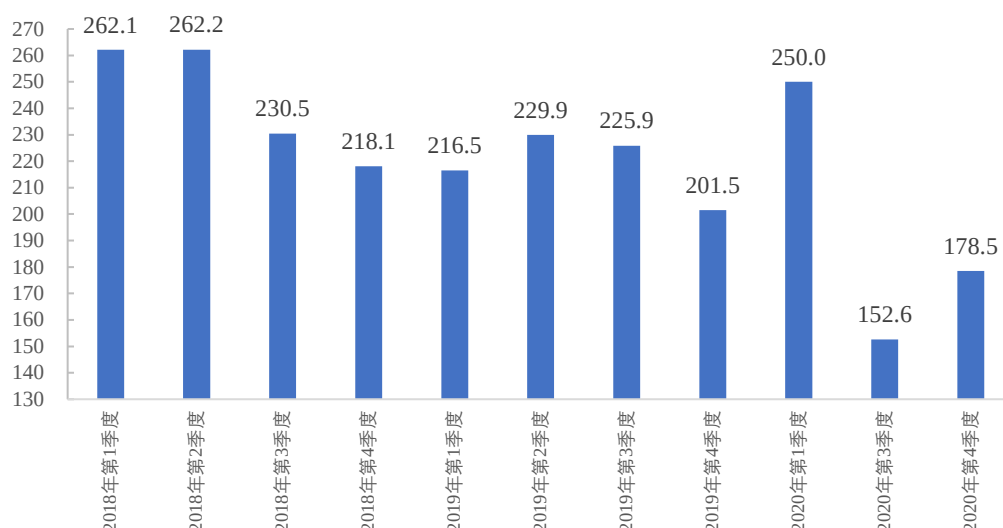


图 3 司法拍卖平均成交价（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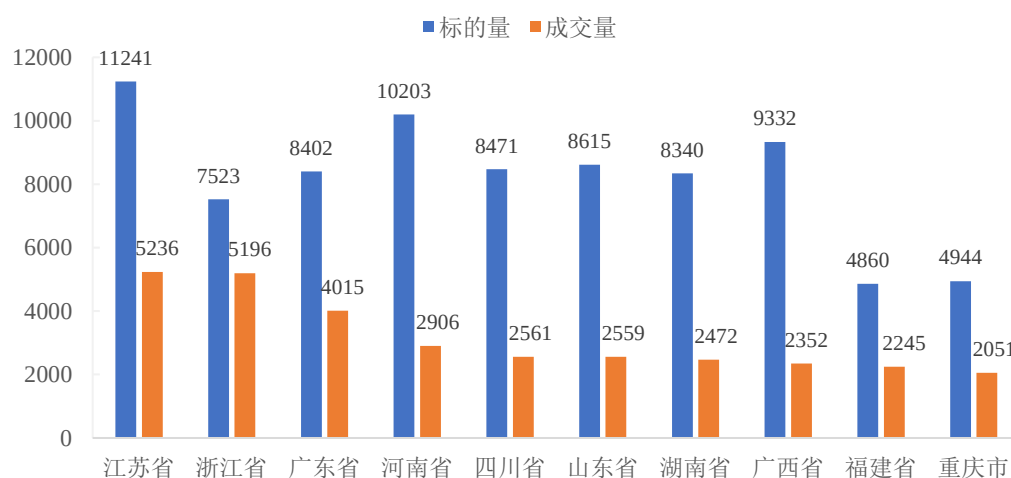


图 4 各省份标的量与成交量

（二）各类资产司法拍卖成交情况

从标的数量看，住宅用房是当前最主要的司法拍卖标的资产。2020 年四季度，住宅用房的标的数量为 7.95 万件，较三季度增加 0.91 万件，增长 12.9%。住宅用房是所有资产种类中标的数量最多的，超过标的量排名第二的商业用房 2.73 万件。四季度，住宅用房的成交量达 2.69 万件，成交量位列司法拍卖中所有资产的榜首。本季度商业用房在司法拍卖市场上并不受欢迎。三季度商业用房的标的量高达 5.2 万件，但四季度仅成交了 5430 套商业用房，成交比仅为 10.4%，较前期数据有一定增长，但整体仍处于较低水平。相比之下，2020 年三季度机动车的标的量为 14215 辆，但其交易量高达 6106 辆，成交比达到 43.0%，机动车稳居司法拍卖中成交比例最高资产的资产类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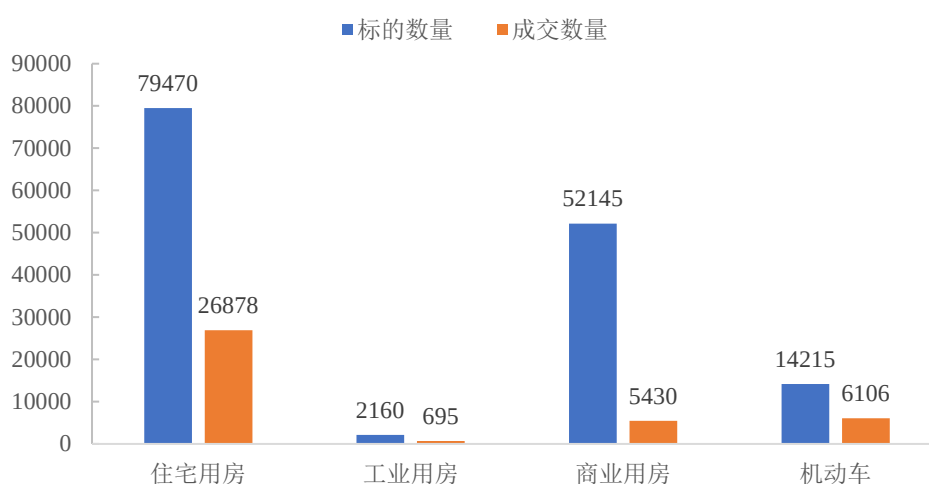


图 5 2020 年第四季度司法拍卖标的量和成交量（按资产种类）

拍卖品的出价次数和报名人数更加明显地反映出公众对不同资产种类的偏好程度。从数据上看，房产司法拍卖交易活跃，住宅用房出价次数最多，工业用房出价率高。四季度，住宅用房累计报名人数达 13.15 万人次，累计出价次数高达 93.6 万次，远超其他类别出价次数之和。工业用房的成交量最低，但是竞争却最激烈，人均出价次数达到 30.7 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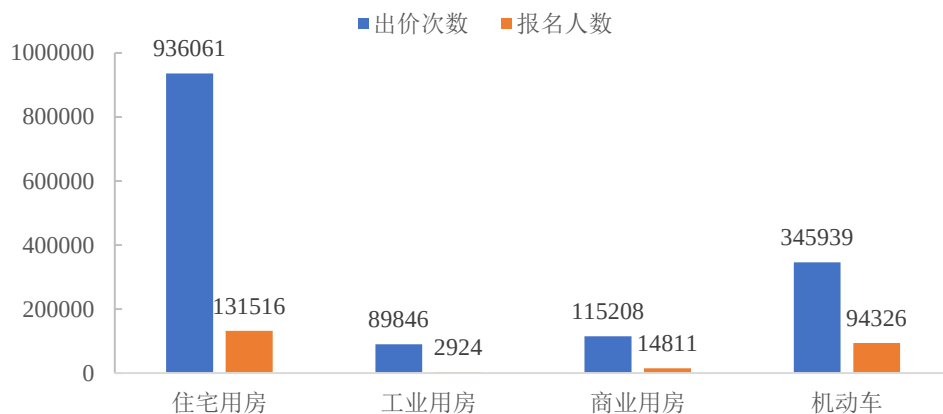


图6 2020年第四季度司法拍卖出价次数和报名人数（按资产种类）

1. 住宅用房

四季度司法拍卖住宅用房的标的量和成交量均较三季度有所上升,其中标的量超过去年同期水平,而成交量仍然处于低位。四季度住宅用房的标的存量为79470套,较三季度增加9044套,增幅为12.8%;四季度住宅用房成交量为26878套,较三季度增加4468套,增幅为19.9%。在疫情冲击下,住宅用房市场需求也出现下降。第四季度住宅用房的成交率仅为33.8%,明显低于2019年第四季度(54.6%),略高于2020年第三季度(3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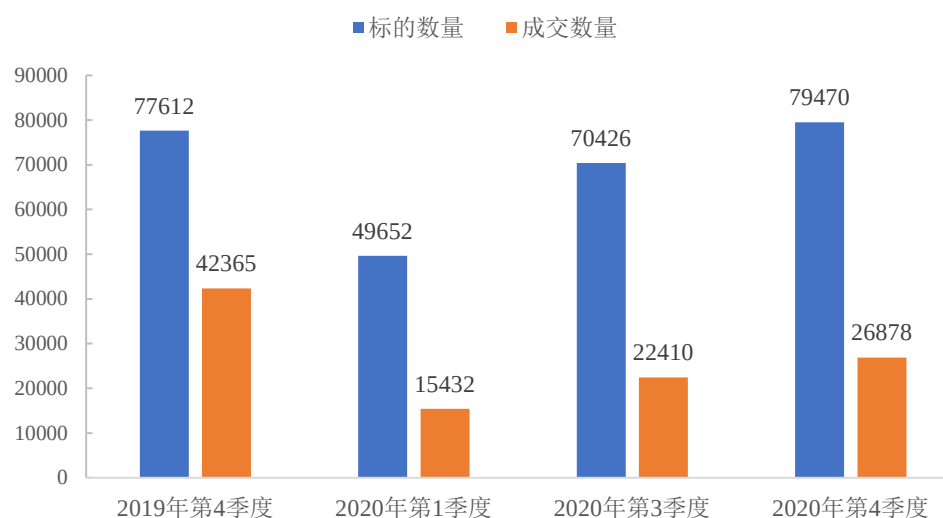


图7 住宅用房司法拍卖情况

2. 工业用房

司法拍卖工业用房的标的数量和成交量较2020年前三季度均有增加,但整体仍低于疫情前水平。2020年四季度,工业用房的成交量为2160套,较三季度增加314套,增幅为17.0%;标

量为 695 套，较三季度增加 223 套，增幅为 46.9%。成交率方面，四季度工业用房成交率为 32.2%，与 2020 年第三季度(25.7%) 基本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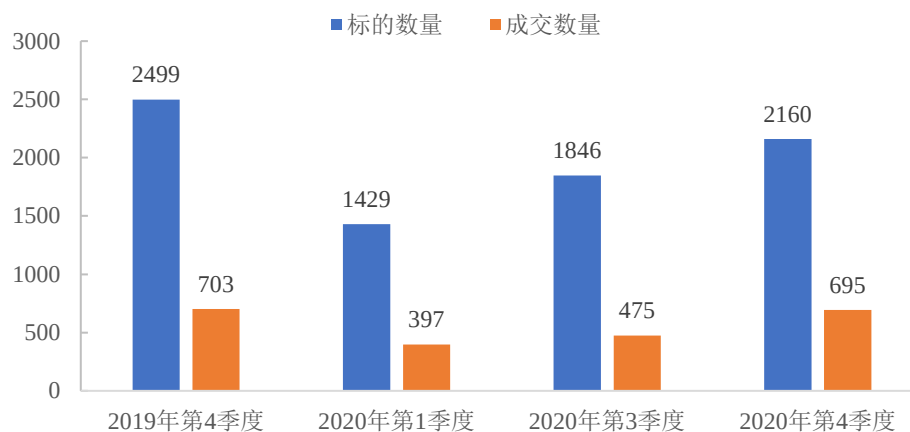


图 8 工业用房司法拍卖情况

3. 商业用房

司法拍卖商业用房标的量持续增加，超过去年同期水平；成交量快速增长，但仍少于去年同期数据。2020 年四季度商业用房的标的数量为 52145 套，较三季度增长 9566 套，增幅为 22.5%；成交数量为 5430 套，较三季度增长 1772 套，增幅为 4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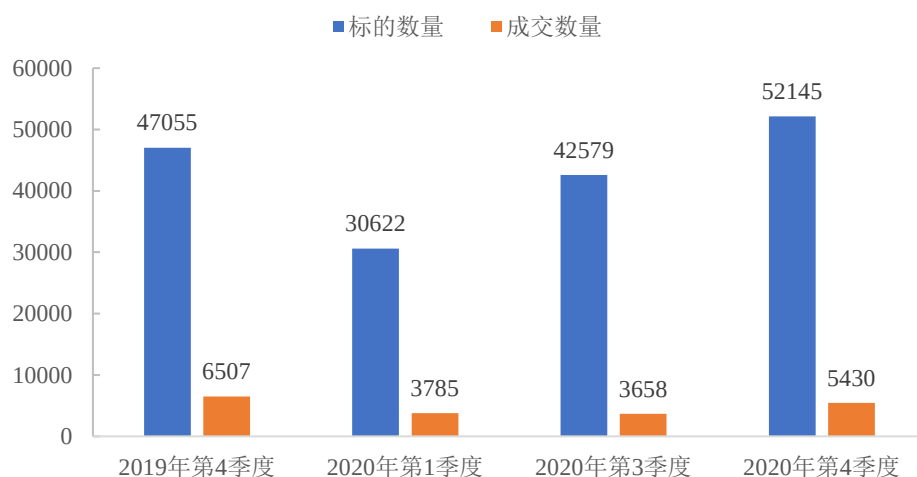


图 9 商业用房司法拍卖情况

4. 机动车

四季度机动车的司法拍卖标的量较三季度上升，成交量较三季度下降。2020 年四季度，机动车标的数量为 14215 辆，较三季度增加 2116 辆，增幅为 17.4%；标的数量为 6106 辆，较三季度减少 1722 辆，下降 2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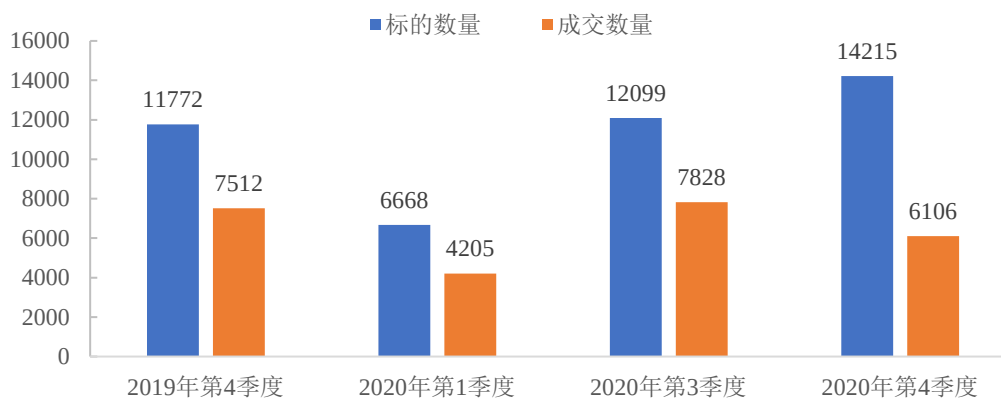


图 10 机动车司法拍卖情况

（三）平均折价率（司法拍卖）

在成交价/评估价（司法拍卖）方面，2020 年四季度，住宅用房、工业用房、商业用房和机动车的平均成交价比估值分别为 90.41%、89.83%、60.16%、161.01%。机动车是四类资产中保值增值空间最低的，但机动车司法拍卖交易呈现较为明显的溢价成交，平均成交价明显高于评估价，这可能是机动车易转手、二手车评估价较低有关。商业用房则出现明显的折价成交，且折价率较高。经济下行压力大、商业地产再交易难度大，导致商业地产需求相对低迷、资产转手交易难度超过其他类型的房产。住宅和工业用房的平均成交价均基本与估值持平，说明这两类资产在司法拍卖市场的供需相对平衡。工业用房成交总数较少，平均折价率长期走低，侧面说明了二手工业用房市场较小，投资者购买热情不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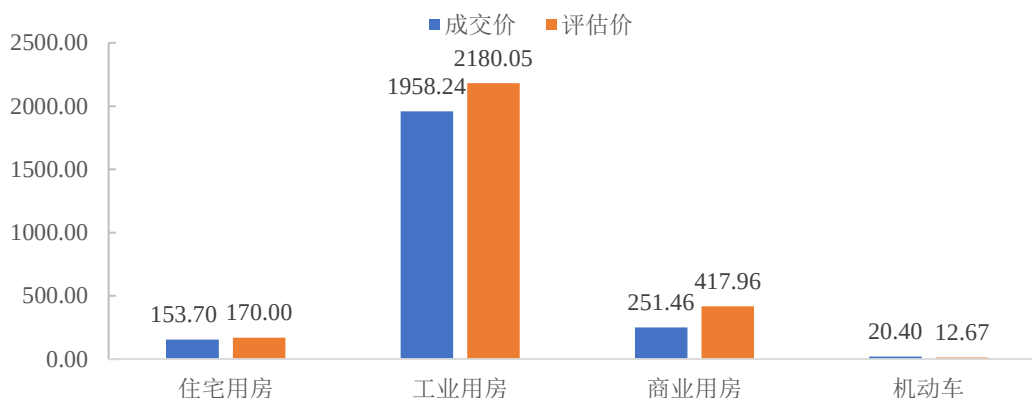


图 11 主要资产（司法拍卖类）成交价与评估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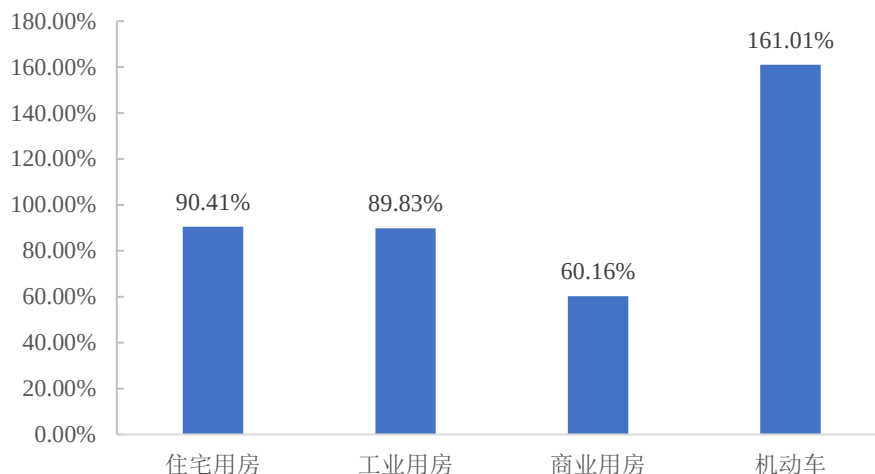


图 12 主要资产（司法拍卖类）成交价/评估价

四、金融资产交易情况

（一）整体成交情况

四季度，金融资产拍卖成交额环比下降，成交量变化较小。2020 年四季度，金融资产拍卖总成交额为 121.45 亿元，环比下降 20.01%；金融资产拍卖成交量为 1153 件，环比增长 1.32%；平均成交价为 1053.34 万元，环比下降 21.02%。2020 年以来，金融资产拍卖平均成交价持续下降，四季度再创新低。分省来看，广东省、安徽省、浙江省占据成交量前三名，广东省、山东省、四川省占据标的量前三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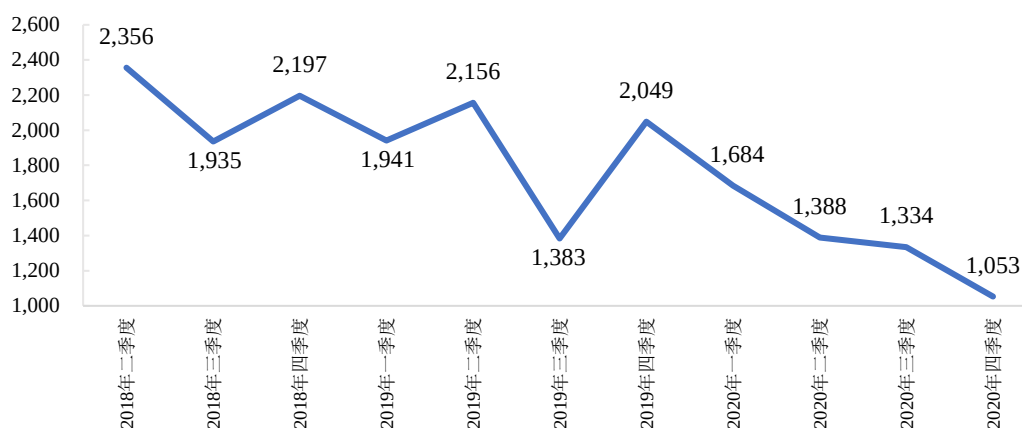


图 13 金融资产拍卖平均成交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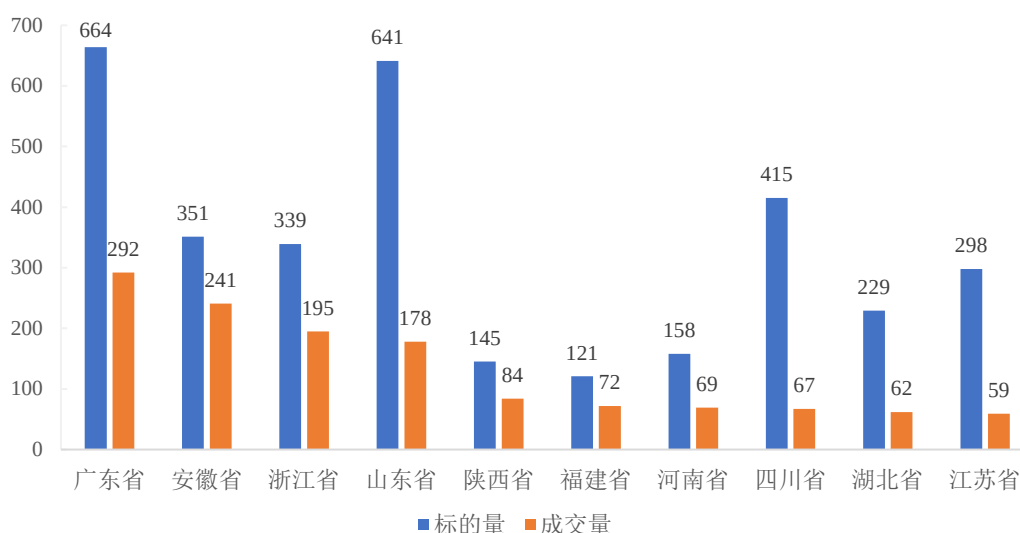


图 14 各省标的量与成交量

（二）各类金融资产拍卖成交情况

债权、住宅用房债权和机动车债权标的数量均较 2020 年三季度激增，而商业用房债权标的数量略有下降。从标的数量看，2020 年四季度，债权资产和商业用房债权依然是最主要的金融资产拍卖标的资产；债权资产的标的数量为 2623 件，商业用房债权的标的数量为 2259 件。纵向比较，债权资产和商业用房的标的量分别较 2020 年三季度增加 76.51%、减少 11.17%。其他资产种类（如住宅用房、其他用房、机动车、工业用房等）在四季度的标的数量纵有上升，但绝对水平依然较低。从成交数量上看，四季度主要金融资产资产拍卖成交量与三季度相差不大，其他资产的成交量依然不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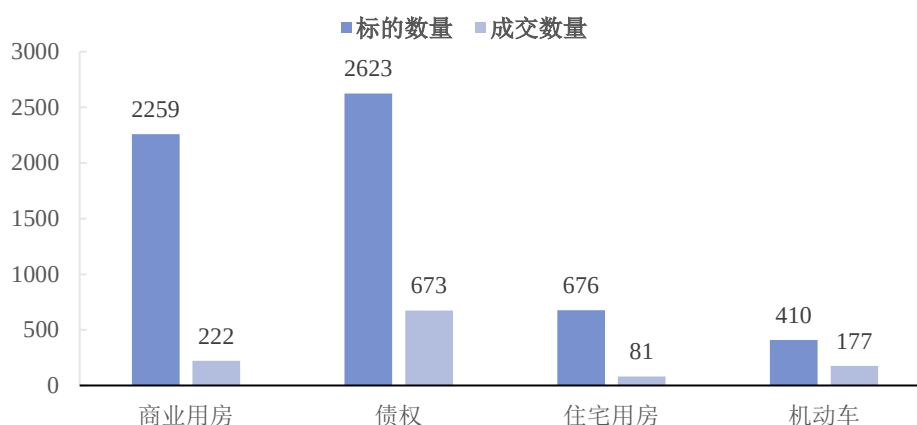


图 15 主要资产种类金融资产拍卖情况

1. 债权资产

债权资产的标的量和成交量较上一季度大幅增加。四季度债权资产的标的存量和成交数量分别为 2623 笔和 673 笔，较二季度分别上升 87.6%、15.4%。从成交率上看，2020 年四个季度，债权资产的成交率一直呈下降趋势，一、二、三、四季度的成交率分别为 50.42%、45.06%、41.70%、25.66%。价格方面，四季度债权资产的总成交额为 113.72 亿元，平均成交价为 1689.75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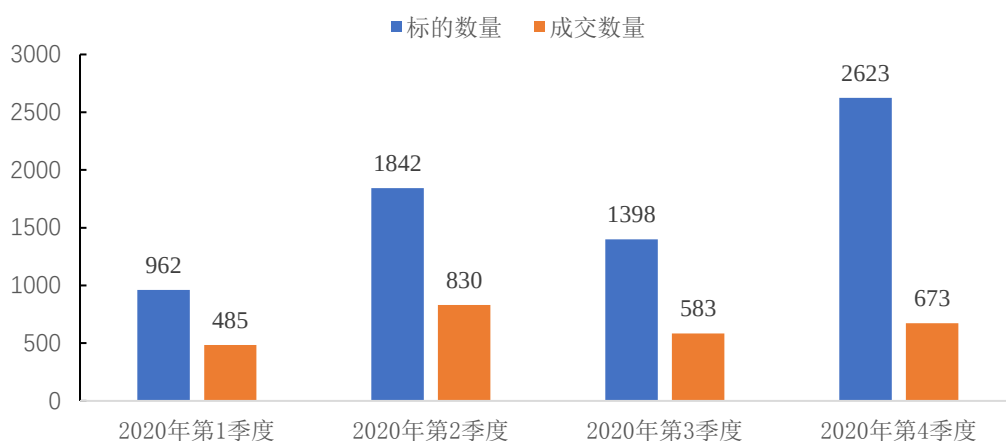


图 16 债权资产（金融资产）交易情况

2. 机动车债权

2020 年四季度，机动车债权资产的标的量和成交量较上季度均大幅上升。四季度机动车资产的标的存量和成交数量分别为 410 笔和 177 笔，较三季度分别上升 220.3%和 108.23%，单季标的量和成交量均为全年最高水平。成交率方面出现一定下降，2020 年前三个季度，机动车资产的成交率一直呈上升趋势，一、二、三季度的成交率分别为 44.00%、58.17%、66.41%，而四季度成交率为 43.2%，可能与标的量大幅增加有关。从价格上看，四季度机动车资产的总成交额为 887.25 万元，平均成交价为 5.01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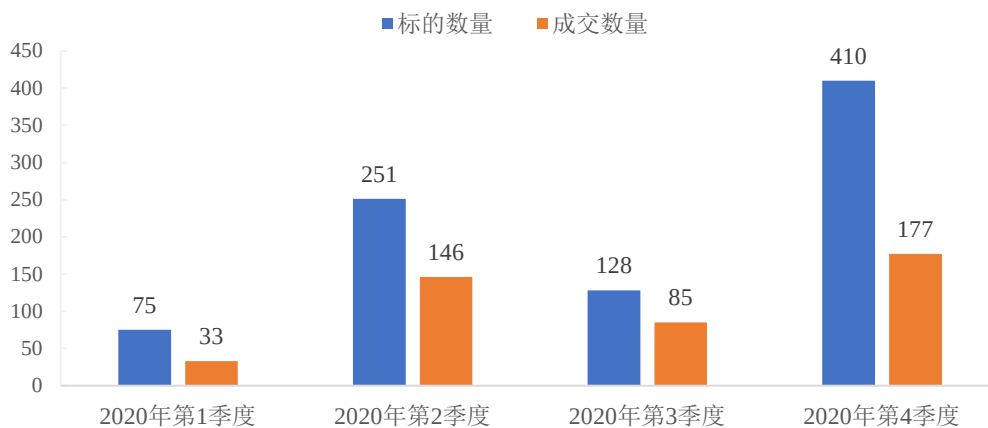


图 17 机动车（金融资产）资产交易情况

3. 商业用房债权

2020 年四季度，商业用房债权的标的量和成交量较三季度均小幅下降。2020 年四季度商业用房标的存量和成交数量分别为 2259 笔和 222 笔，标的量较 2020 年三季度下降 11.2%，成交量较三季度下降 8.6%。成交率方面，2020 年全年商品房债权资产的成交率一直呈稳定趋势，一、二、三、四季度的成交率分别为 11.7%、8.9%、9.6%、9.8%，总体上仍处于较低水平。从价格上看，四季度商业用房的总成交价为 6.51 亿元，平均成交价为 293.24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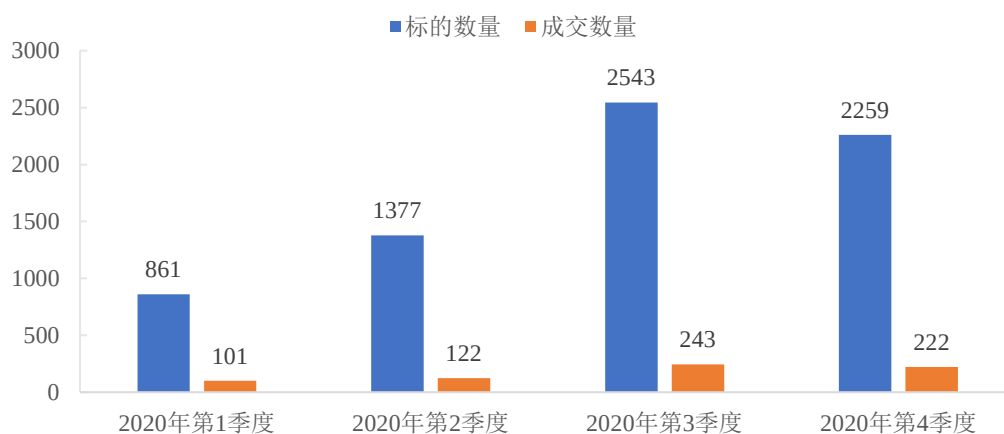


图 18 商业用房（金融资产）资产交易情况

4 住宅用房债权

2020 年四季度，住宅用房债权的标的量较三季度上升，成交率较三季度下降。环比来看，2020 年四季度，住宅用房标的存量和成交数量分别为 676 笔和 81 笔，标的量较 2020 年三季度增

长 30.8%，成交量较三季度下降 19%。成交率方面，2020 年四季度住宅用房债权资产的成交率较低，一、二、三、四季度的成交率分别为 7.2%、19.3%、19.3%、12.0%，总体上仍处于较低水平。从价格上看，四季度住宅用房的总成交价为 1.14 亿元，平均成交价为 140.74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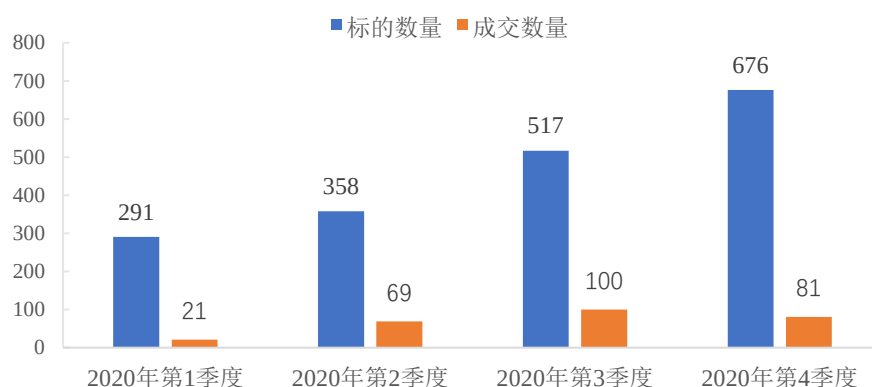


图 19 住宅用房（金融资产）资产交易情况

（三）平均折价率

在成交价/评估价方面，2020 年四季度，住宅用房、商业用房、债权和机动车的平均成交价比估值分别为 91%、85%、91%、181%。其中，机动车交易出现平均成交价明显高于估值的情况，而其他资产平均成交价均明显低于估值。与上一季度相比，各项金融资产的成交价/估值均出现了上升，说明特殊资产交易市场的资产需求在逐渐恢复。其中，商业用房、住宅用房和债权的平均成交价/估值较三季度小幅上升、机动车的平均成交价/估值较上季度大幅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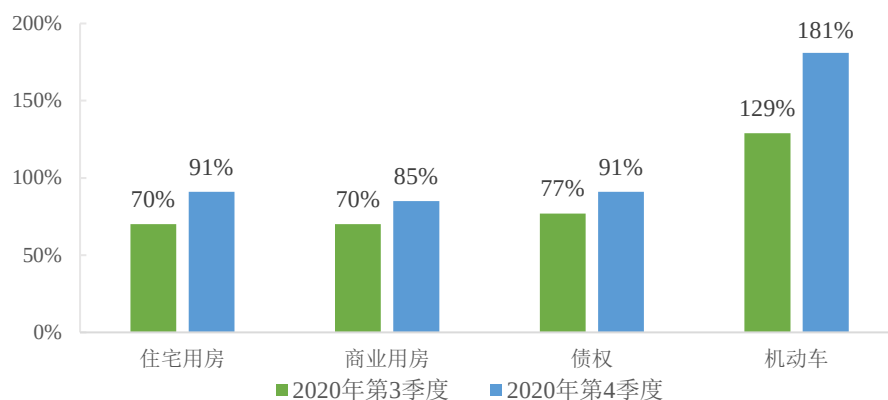


图 20 主要资产（金融资产类）成交价/评估价

（四）债权资产成交折扣率

本报告用“成交价/本息和”衡量债权资产成交折扣率，反映了债权资产成交价与原有债权价值的偏离。在计算过程中，为避免特殊值对债权资产成交平均折扣率的干扰，本文剔除了个别折扣率极低（小于千分之一）的特殊值。

2020 年四季度，债权资产平均成交折扣率为 50.6%，较三季度有所增长。随着疫情得到全面控制，四季度经济增长情况明显好于前三季度，债权资产成交折扣率也有所上升。从趋势上看，债权资产平均成交折扣率已经连续六个季度上涨，已经超过 2019 年二季度的历史最高值。如果经济持续复苏，债权资产的平均折扣率仍有上升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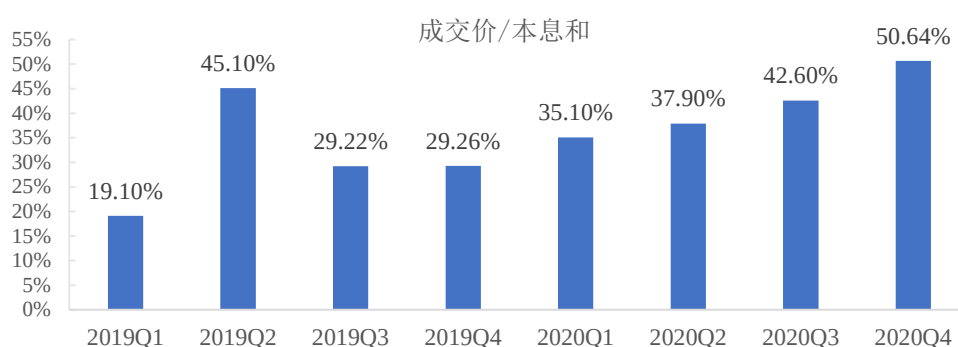


图 21 债权资产（金融资产）拍卖的成交折扣率

债权资产溢价成交的比例已增长至 7%，创历史新高。2020 年四季度，53%的债权资产成交折扣率低于 50%，即超过一半的债权资产以低于 50%的折价成交。溢价成交的比例有所上升，7%的债权资产在四季度获得溢价成交，高于历史均值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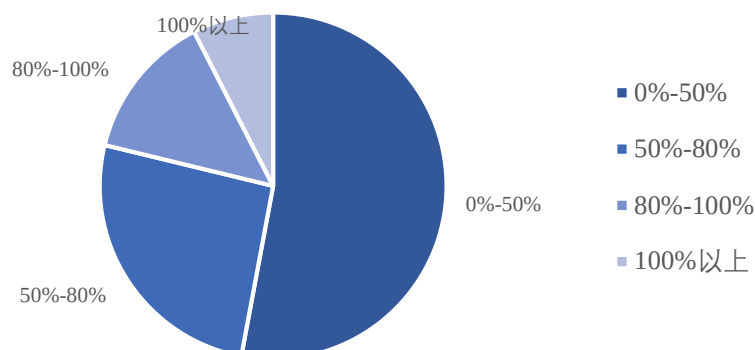


图 22 2020 年四季度债权资产（金融资产）成交折扣率分布

五、趋势与展望

2020 年四季度，特殊资产交易指数为 125.54，连续两个季度回升，但仍较 2019 年同期大幅下滑 13.5%，是近三年四季度的最低水平。具体而言，2020 年四季度，司法拍卖总成交额为 698.11 亿元；司法拍卖成交量为 3.91 万件；四季度的平均成交价为 178.5 万元，同比上升 16.97%，但仍未恢复至疫情前平均 200 万元以上的成交价。2020 年四季度，金融资产拍卖总成交额为 121.45 亿元，环比下降 20.01%；金融资产拍卖成交量为 1153 件，环比增长 1.32%；平均成交价为 1053.34 万元，环比下降 21.02%。2020 年以来，金融资产拍卖平均成交价持续下降，四季度再创新低。

展望 2021 年，特殊资产行业需求或将有所回升，可能会出现供需两旺的局面。从供给端看，在经济周期调整过程中，叠加疫情期间定向流动性支持和信贷延期政策退出、货币政策更加稳健中性，必然产生并要求处置大量特殊资产。从需求端来看，近几年，市场对于特殊资产行业的关注度不断上升，不管是国内的资金还是国外的资金都做好了准备。当前全球其他地区的资产收益率较低，而中国的资产收益率较高，特殊资产的价值挖掘空间亦存在。此外，我们预计，中国将保持中高经济增速至 2035 年，这意味着当下的大量特殊资产有可能在未来得到价值的提升。所以，特殊资产的价值存在大量提升空间。

版权公告：【NIFD 季报】为国家金融与发展实验室版权所有，未经版权所有人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上网和刊登，如有违反，版权所有人保留法律追责权利。报告仅反映原文作者的观点，不代表版权所有人或所属机构的观点。

制作单位：国家金融与发展实验室。